#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:无
-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: 2022 年 12 月 21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城工业园乐和路 8 号 公司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 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98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(股)	9, 719, 41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	
份总数的比例(%)	23. 0377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 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由董事长夏诚亮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 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- 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出席7人;
- 2、 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;

3、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 议案名称: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"嵘泰转债"转股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9, 717, 517	99. 9804	1,900	0.0196	0	0

## 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会议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,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2/3以上审议通过。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: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:张彦婷、宋琳琳
- 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: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## 特此公告。